

法務部矯正署東成技能訓練所-呂同學

從「心」省思

起心動念，所有的不可能，都是用想像出來的，唯有從中不斷的了解自己，接受自己不完美的過去，原諒自己的過去，處理現在的自己，放下種種的一切，倘若沒有經歷過這段歷程與改變，或許現在的自己還在執迷不悟！

一時的好奇心使然，換得一世之把持，憶及實在悔不當初。從年少無知的我，總是認為家人沒有朋友的好，每天遊走在法律邊緣，進出警局成為了家常便飯，經常和這些朋友相處在一起，難免會認識到一些沾染惡習的朋友。為什麼會用沾染惡習來形容，我認為沒有人一開始就會使用毒品，這中間一定有一個過程，從覺得好奇新鮮，到渴望使用直致依賴致無法忘記這種感覺及味道。年輕時候的我可以說只是渴望使用毒品而已，直至入伍前，母親告訴我說：你已經長大了，得為自己的行為負責。那時候真的有聽沒有懂。

退伍之後的我經由朋友介紹找到一份穩定固定的收入，因此認識了一位單純且善良的女性朋友，從而交往為著彼此的理想目標打拼，當時的我曾經想過，曾經的自己如此荒誕不拘，女孩子是這麼的純真善良，那麼最基本的我唯一能給予她的就是單純與快樂，我甚至不敢提及吸毒的過往，因為我擔心她會為我擔心，甚至用異樣的眼光看待。

所以退伍以後和他交往的期間，不曾碰過毒品，也不曾想過。

惡夢是從這個時候開始的，突然某一天在我回家的途中遇到之前的「囡仔伴」，得知現在的他手頭緊，手上有東西想變現，因為不忍心自己的朋友，幫忙從中介紹認識，手上毒品經過數次之後，又想在試玩看看，結果一切就變了。原本穩定的收入，變得入不敷出，原本的幸福離我而去，為了供應自己已經依賴的毒品，變成販賣毒品，直到判刑十二年定讞。

服刑的這段時間，母親總是不離不棄，期間家逢巨變親人離去，欠債導致房產法拍。這段期間我不斷在想，這不是我要的人生，到底應該怎麼做？難道真的得等到一無所有的時候再來大徹大悟？只怕為時已晚！沒有誰願意與毒蟲這個名字劃上等號，只是心裡的癮頭未斷，那味道永遠也揮之不散。雖然監所內有宗教團體輔導，但那是遠遠不夠的。佛教著重的是品行與道德，基督教著重的是愛的力量。我認為都必須兼備，知恥而後勇！服刑中的我們都知道毒品不好，也期盼爾後出去社會別再讓毒品拖累自己影響家庭，都說這次回去要戒了。從文字意義上應該這麼說：我出社會以後不碰了。因為「戒」只是暫時性的，就像知道是一回事；了解是一回事；控制是一回事。應該究其根源從中了解自我，只有當自己愈了解自己之後，才會知道自己在什麼樣的情況之下又會在接觸到毒品。心未斷念，即使遠離之前的朋

友也是還會再沾染。依臺灣目前毒品普及化的現象，要拿到毒品，有心還怕拿不到嗎？必需得有支持及信念。基督教就有許多成功的案例，我認為那是一種愛的力量。倘若關心自己又或者自己心愛的家人知道自己又再犯錯。自己能夠忍心再傷害他們嗎？那種無言以對的可恥及失落感，將在自己的心裡埋下種子，久而久之就變得自暴自棄淪陷在不斷的輪迴之中。為了自己、為了家人，再給自己一次機會，鼓起勇氣面對它！

趁著還在服刑的這段期間，將這個問題想通，想透徹，只要願意在自己的心裡埋下這顆種子，相信從剛開始的「質」到「量」的提升，其中的潛移默化一定會有所幫助。蘇格拉底曾說：一個不懂得反省自己的人，沒有資格談命運。服刑期間常聽到：以後的事情，等出去以後再說。趁現在不想通，不看破，如果又遇到同樣的情境，只要不小心就又陷入輪迴之中，這是吸毒者的悲歌。

不再碰觸毒品有許多因素缺一不可，從知恥、反省、知道到了解，進而控制念頭。其中不乏家人支持，親人的力量，愛的呼引，以及責任感和道德的觀念都不可少。最後就是勵志、願景、目標和持之以恆的魄力。記得有句話說：想成為什麼樣的人就和什麼樣的人接觸。一時的好奇心換來一世的把持，實在是得不償失。即將假釋的我，對自己宣言，踏出監所大門之後的我，命由我，不由天。共勉之。